



穿戴壓力衣護理指導

1997.01 制定
2023.03 修訂

一、穿壓力衣的重要性

在未成熟的疤痕上給予均勻持續的壓力，減少血管新生、減輕組織腫脹、降低疤痕造成的疼痛及搔癢，並促進疤痕成熟。因此二到三度燒燙傷傷口癒合後，為了預防疤痕肥厚增生，應依醫師指示配合穿戴壓力衣。

二、壓力衣的穿戴時間

必須全天穿著，除了洗澡和皮膚護理時脫下外，每天持續 23 小時，直到醫師評估疤痕變成熟及穩定。疤痕增生在癒合後第三個月左右達到高峰，此種增生現象，可持續 6 個月或數年之久，一般穿著期間約為 1 年到 2 年，視疤痕成熟穩定程度而定。兒童穿戴時間由醫師決定。

三、壓力衣的穿戴原則

1. 請依照醫師的指示穿戴：過早穿戴會使新生的皮破裂潰瘍，太慢又容易使疤痕增生，醫師如有特別指示穿戴時間，則請按照醫師的指示穿戴。
2. 穿戴後如有影響呼吸或血液循環（如末梢腫脹發紫）、手腳麻木感、起水泡等現象，應暫停穿戴，並告知醫護人員。
3. 穿著壓力衣時仍須依原計劃持續執行復健運動，但因手腕、手肘、腋窩、膝部、足踝易因運動而磨破皮，維持壓力衣平整或利用人工敷料可降低摩擦。
4. 鬆緊度：太鬆沒有壓迫效果，太緊會影響血液循環。壓力衣應定期檢視壓力是否適當，最好一個月能請醫師檢查一次，必要時到壓力衣公司修改。
5. 量製壓力衣後，請依指導方式正確穿戴，切勿強行拉扯，以免造成破皮及破壞壓力衣纖維。
6. 為避免摩擦傷口可先套上絲襪再穿壓力衣，等傷口疤痕穩定和適應時，則可直接穿著。
7. 穿著壓力衣前請使用乳液滋潤皮膚、避免使用含有蠟油（如嬰兒油）因為

8. 會造成彈性纖維硬化，影響壓力衣的品質與壓力。
9. 拉拉鍊時需先把拉鍊兩邊先拉靠近再把拉鍊拉上，易造成拉鍊周圍材質損壞。
10. 壓力衣穿著後若有末梢腫脹、發紺之現象時，應暫時取下將壓力衣帶至門診詢問醫師且修改後再穿。
11. 對於正在發育中的兒童，戴的時間需依醫師指示，尤其是胸部、下巴與手掌等部位，以免影響正常的骨骼發育。

四、壓力衣的清洗

1. 壓力衣應訂製 2 套，以利清洗及恢復彈性。
2. 清洗時宜用手洗，切勿放進洗衣機清洗或脫水：壓力衣的清洗宜用溫水（40°C 以下）加冷洗精或中性肥皂浸泡 10 分鐘，再用手搓揉、以清水沖洗輕輕壓乾再用毛巾吸乾水份，置於通風處陰乾。
3. 切勿吹熱風或烘乾，亦不可直接曝曬太陽，避免破壞壓力衣的纖維。

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，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為您服務，可利用馬偕醫院燙傷中心諮詢專線(02)2543-3535 轉 2902，諮詢時間：每天上午 11:00-12:00，下午 2:00-5:00。

祝您 平安健康